

#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2年4月16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在案(证监许可[2022]11334号文同意注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0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用于无需缴纳新股份认购资金(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的银行账户,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56.440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54%;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27.9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4.8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95679%。

根据《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100.3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47.9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756.440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5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27.9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4.8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9567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申购环节,并于2022年8月1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份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份认购资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份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份认购资金,资金应于2022年8月19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认购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份认购资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份认购资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股数×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参与网下申购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19日(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

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账户(向上取整)应当承诺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8月2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账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在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后又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份认购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约《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2021]212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含该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缴款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数,不予转换,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缴款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网下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份认购资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未参与申购数量少于申报时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2年8月16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列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信证券

华风光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振华风光员工资管计划”),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参加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8月16日(T+1日)公告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投资者之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证监局业务部关于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反馈意见。

### (二)获配结果

2022年8月15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6.99元/股,本次发行股数5,000.00万股,发行总规模为334,950.00万元。

依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证监发[2021]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承销细则》(证监发[2021]17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细则》(证监发[2021]178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首次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8月17日(T+1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7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11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5,829.630万股。

(二)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获配金额占网下有效申购金额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A类投资者	4,165,520	714.9%	19,705,064	71.49%	0.04730517%		
B类投资者	7,660	0.13%	36,223	0.13%	0.04728851%		
C类投资者	1,656,450	28.41%	7,823,120	28.41%	0.04722823%		
合计	5,829,630	100.00%	25,560,407	100.00%	0.0472329%		

注:中间值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加总不足100%为四舍五入所致

其中余股9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给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 四、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8月22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8月23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0833699  
联系邮箱:project\_zhfgcm@ctitics.com

发行人: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9日

# 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0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7月25日经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8月2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844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天力锂电”,股票代码为301152。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050,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7.00元/股。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次发行初步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57,50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15.00%。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询价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符合《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账户(向上取整)应当承诺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8月19日(T+2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账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股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在网下限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8月16日(T+1日)公告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证监局业务部关于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反馈意见。

(二)获配结果  
2022年8月11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一)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券发行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列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民生证券

新乡天力锂电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天力锂电员工资管计划”),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参加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2年8月16日(T+1日)公告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证监局业务部关于新乡天力锂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反馈意见。

(二)获配结果  
2022年8月11日(T-4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丛麟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2年2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072号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9.76元/股,发行数量为2,660.6185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步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99,022.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份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网下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83,653.3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9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5,439.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根据《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169.7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247,7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50,812.7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2.6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26,1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7.39%。

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8月17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投资者具体包括以下三类: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

(2)中信证券从丛麟环保(主承销商)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2年8月10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均已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份认购资金(保荐机构因未按时发行保荐业务被取消跟投资格)。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8月19日(T+4日)前将战略配售部分依据原路返还。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获配金额占网下有效申购金额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1,004,016	37.7%	59,999,996.16			
2 中信证券	发行人认购	832,517	31.3%	49,751,252.68			
合计		1,836,533	6.90%	109,751,248.84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持有者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4,459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振华风光A股股票。

##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证监发[2021]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承销细则》(证监发[2021]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首次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8月17日(T+1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7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11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5,829.630万股。

(二)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获配金额占网下有效申购金额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获配股数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A类投资者	4,165,520	714.9%	19,705,064	71.49%	0.04730517%		
B类投资者	7,660	0.13%	36,223	0.13%	0.04728851%		</